

关于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简称：20 深铁 01	债券代码：149040.SZ
债券简称：20 深铁 G2	债券代码：149052.SZ
债券简称：20 深铁 G3	债券代码：149080.SZ
债券简称：20 深铁 G4	债券代码：149249.SZ
债券简称：20 深铁 05	债券代码：149265.SZ
债券简称：20 深铁 06	债券代码：149285.SZ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地铁”、“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本次债券发行经发行人董事会于2019年10月23日同意并出具董事会决议，本次发行经发行人股东于2019年11月19日同意并出具股东决定。

（二）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24号）核准，发行人获准在中国境内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100亿元（含100亿元）的公司债券。

（三）深圳地铁于2020年2月21日发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疫情防控债）（债券代码149040.SZ，简称“20深铁01”）；深圳地铁于2020年3月11日发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先行示范区绿色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代码149052.SZ，简称“20深铁G2”）；深圳地铁于2020年3月24日发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先行示范区绿色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债券代码149080.SZ，简称“20深铁G3”）；深圳地铁于2020年9月28日发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粤港澳大湾区绿色专项公司债券（第四期）（债券代码149249.SZ，简称“20深铁G4”）；深圳地铁于2020年10月20日发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债券代码149265.SZ，简称“20深铁05”）；深圳地铁于2020年11月6日发行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债券代码149285.SZ，简称“20深铁06”）。

二、 重大事项

2021年3月4日，发行人披露了《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告”）。依据发行人公告，发行人重大事项基本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1、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

根据中共深圳市委组织部作出的《关于黄力平、唐绍杰同志职务调整的通知》，

黄力平同志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免去唐绍杰同志的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

2、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黄力平先生，汉族，1968年12月生，江西南昌人，1994年4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曾任深圳市工勘岩土工程公司总工办总工程师；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董事、总经理。2021年2月起担任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截至发行人公告出具日，上述新任命人员不存在持有公司股份和债券的情况。

3、核准备案事项

本次人事变动的工商变更登记正在办理中。

（二）影响分析

1、本次人事变动为公司正常人事变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2、本次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本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019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